**一月份大事记**

(征求意见稿)

6日，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筹备处召开各组组长和随团工作人员会议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7-10日，市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市委党校召开。会议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代市长胡卫江所作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和批准《太仓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》《太仓市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太仓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、太仓市2022年市级预算；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钱文辉所作的《太仓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》、市人民法院代院长张晓江所作的《太仓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和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张云东所作的《太仓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；票决确定2022年太仓市民生实事项目；审议通过各项决议。会议选举王红星为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主任，韩飚、邹家宏、周鸿斌、顾建康为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选举蔡东辉、沈炯、刘芳、陈艳萍、周华、黄海、杨建新、叶俭洁、杨敏、顾永忠、徐晓锋、冯谡、顾技峰、周骏、胡敏、叶强、秦建刚、王晓芸、陆建忠、周志强、吴静怡、王志萍、贺延辉、宁爽黎、管星宇、苏志勇、黄冬明、秦兵、顾燕、何庆华等30名同志为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；选举胡卫江为市人民政府市长，吴敬宇、郑丙华、周强、王莉萍、倪嘉臻、陈磊、张展为副市长；选举杨庆为市监察委员会主任，张晓江为市人民法院院长，张云东为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；选举王义平等41名同志为出席苏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；通过市十七届人大法制委员会、财政经济委员会、监察和司法委员会、社会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。会议期间共收到1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9件，建议、批评和意见83件，经审查，将顾强等10名代表提出的“加快推进城市更新，建设高品质人居环境”的议案列为本次大会议案。市人大代表应到代表258人，实到代表251人。列席98人，邀请107人。

17-30日，市人大机关开展“阳光扶贫”春节前走访慰问活动。

19日，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主任办公会议，讨论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领导工作分工、2021年度镇区（街道）人大党建综合考核情况、调整人大党组考核工作领导小组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主持会议。

19日，市人大机关召开全体工作人员会议，进行年度考核、民主测评，布置当前工作，部署安排春节期间值班工作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作讲话，副主任韩飚主持会议。

25日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2021年度民主生活会，党组书记王红星主持会议并代表党组班子作对照检查，党组成员分别作对照检查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。党组副书记韩飚，党组成员邹家宏、周鸿斌、蔡东辉、沈炯参加会议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顾建康列席会议。市委党史学习教育第一巡回指导组到会指导。

25日，市人大常委会组织苏州市人大代表太仓代表小组开展活动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参加活动。

26-27日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走访慰问人大机关主要离退休老干部。